

在2022年全省重点项目建设考核中——

# 我市综合评价位居全省第二



**衡阳晚报讯** (全媒体记者 向吟吟) 2月7日,记者从市重点建设项目建设事务中心获悉,省政府办公厅日前印发《关于2022年省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情况的通报》,我市在管理与推进实施省重点项目建设中工作成绩突出、效果凸显,综合评价位列全省第二。

其中,特变电工云集5G科技产业园、湖南先导新材料有色金属废料综合利用改扩建项目、湘南纺织产业基地等

8个在衡省重点项目获评2022年度优秀省重点建设项目,项目数量居全省第二。

项目建设“拼”,经济大盘“稳”。回望2022年,面对前所未有的超预期因素、内外部挑战、多重性压力,我市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以重点项目建设为抓手,紧扣“大抓项目、抓大项目,大抓产业、抓大产业”这个核心,攻克克难、砥砺奋进,做实高质量发展的硬支撑。

据悉,2022年,在衡省重点项目共计58个、居全省第二,年计划投资

432.3亿元、居全省第三。全年完成投资550.2亿元,完成率达127.3%。通过提前谋划包装项目、紧盯不放做实项目,我市前期推动湘南纺织产业基地、祁东储能新材料配套产业园等14个项目列入省重点项目管理。按照“项目早建早投产、快建快见效”的目标要求,我市全流程跟踪服务推进项目,衡州大道数字经济集聚区、“船山时间谷”钟表产业园、衡阳市油茶产业化建设等省重点项目投资完成率均在140%以上,南岳学院新校区、比亚迪智能制造产业园、湖南旭达文旅康养生态产业园等省重点项目顺利竣工。在重大项目

建设“五制一平台”及专班机制的护航和推动下,这些好项目、大项目“牵引力”作用不断释放,支撑经济稳增长、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。

市重点建设项目建设事务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,2023年,将继续发扬“闯”的精神、“创”的劲头、“干”的作风,牢固树立“以产业比实力、以项目论英雄”的导向,进一步激发“五制一平台”制度机制效能,打好项目建设“组合拳”,以50个以上省重点项目为引领,大力实施市重大建设项目400个以上、完成投资1300亿元以上,更好地以项目建设之进促发展之稳。

## 衡阳市文明扶车志愿队: “青年面孔”越来越多

**衡阳晚报讯** (全媒体记者 金明达) 去年6月中旬,“湖南好人”刘康青组织成立了全省首支文明扶车志愿队,以实际行动发挥榜样力量,帮助更多市民养成文明停车的好习惯。最近,这支志愿者队伍又多了一批新面孔,他们是来自各个大学的衡阳青年志愿者。

据悉,在刘康青积极带动下,衡阳市文明扶车志愿队自去年6月成立至

**衡阳晚报讯** (通讯员 鄢凡) 为提高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护自救能力,预防和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,2月7日上午,都司教育集团常胜校区和碧桂园校区积极开展“开学安全第一课”教育活动。

学校组织全校师生围绕“交通安全”“消防安全”“食品安全”“防欺凌”“防诈骗”“禁毒”以及“心理健康”等内容开展教育,使安全知识更加

今,共扶正倒地共享电动车万余辆,发放衡阳市文明市民手册、宣讲劝导路人5000余次,清理路障132处。欧阳振大、周启、唐小健、李远发、王鑫等道德模范、身边好人也纷纷加入其中,用自己的言行率先垂范,带动身边更多的人文明停车。

为了将这份精神更好地传递下去,衡阳市文明扶车志愿队又迎来了一批大学生志愿者。在市文明办组织下,2月

4日下午,这批大学生志愿者与衡阳市道德模范、身边好人代表齐聚一堂,面对面学习先进模范、弘扬榜样力量。座谈会上,刘康青、曾存粮、唐备战、邓满秀、王永红、尹冬英等模范好人分享了自己的亲身经历,刘振武、唐远洋等大学生志愿者被他们的先进事迹深深感染,大家纷纷表示,要以衡阳模范好人的榜样精神激励自己、鞭策自己,为衡阳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贡献更多青春力量。

## 让安全意识扎根于心 都司教育集团上好“开学安全第一课”

深入人心。通过上好“开学安全第一课”,规范学生们的行为习惯,教育学生树立生命意识、安全意识,确保他们的身心健康和安全。

都司教育集团始终坚持“安全第一,预防为主”的原则,普及安全知识,为全体师生创建一个平安、和谐、健康的工作学习环境。

## 受邀拍摄婚礼,溜进婚房盗窃

祁东警方蹲守抓获嫌疑人

岁,广西灵川人)受邀在祁东县黄土铺镇农村参加一场婚礼拍摄。拍摄完成后,廖某辉趁众人参加婚宴期间又溜进婚房,将他人放在沙发上的一部华为手机和200元现金红包盗走。

接警后,民警分析系熟人作案,但现场没有监控。当天下午,民警发现被盗手

机出现在县城某手机店,立即调取该店视频资料。经受害人辨认,发现廖某辉有重大作案嫌疑。该人曾有盗窃犯罪前科。民警通过蹲守将其抓获。

目前,违法嫌疑人廖某辉被依法行政拘留十五日,手机物价鉴定及案件办理正在进行中。

## 衡东交警

## 上好“开工第一课”

助校车司机把稳安全“方向盘”

**衡阳晚报讯** (全媒体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 文聪) 为切实做好节后企业复工复产,提高企业驾驶员交通安全意识,连日来,衡东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走进辖区校车公司,组织校车驾驶员开展“开工第一课讲安全”宣传活动。

民警重点对校车安全技术状况、年检、保险、违法清理状况以及是否存在非法改装、改型、拆卸或加装座椅等进行排查,逐车查看了车辆轮胎、逃生锤、灭火器等设备有效情况。同时对校车驾驶人资质、校车标牌、运行时间、行驶路线等基本情况进行核对,查看校车手续是否齐全、是否符合安全运行条件、是否取得校车许可以及车辆的维护保养等情况。

检查结束后,民警组织驾驶员观看了交通安全警示教育宣传片,介绍了近期辖区道路交通安全形势,向校车驾驶员讲解超速、超员、疲劳驾驶、酒后驾驶的严重危害,教育引导校车驾驶员要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以及《校车安全管理条例》等相关规定,自觉养成良好的驾驶习惯,熟练掌握校车安全管理知识,提高驾驶技能。

**交警伴你行**  
争创“国家交通管理模范城市”

## 网购热水器,收货不对版?

律师支招:如消费者与商家不能达成一致意见,可向购物平台投诉或向法院提起诉讼

**衡阳晚报讯** (全媒体记者 谢小青) 近日,市民罗先生网购了一款热水器,收货后发现货不对版。商家却提出,退货要罗先生承担运费与拆装费。这让罗先生十分懊恼。

罗先生告诉记者,2月初,他在淘宝万和官方旗舰店花费2699元购买了一款MS5型号的热水器。到货后,现场核对包装箱型号无误便让师傅安装,并现场支付180元安装费。第二天,罗先生仔细查看热水器,发现机身底部印有MS3的字样。罗先生立即联系了该店客服。对方回复,是模具区分原因,不影响使用。

罗先生多次与商家交涉未果,遇到这种情况,消费者该如何维权呢?记者咨询了湖南追正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胡元,他表示,根据《民法典》第509条规定,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。本次交易,消费者和商家达成

的买卖合同中,商家发错商品属于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,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赔偿损失的责任。因此退货运费、安装费、拆机费应该由商家承担。”如消费者与商家不能达成一致意见,可向购物平台投诉。如果还不能解决,也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“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》第20条规定,以信息网络方式订立的买卖合同,通过信息网络交付标的的,以买受人住所地为合同履行地。”因此,胡元建议,市民在网购后发生纠纷,一定要保留好证据,向收货地法院提起诉讼,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。